

**宝鸡市陈仓区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合理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

十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 协调推进辖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协调政法部门及宣传、信访等部门定期分析研判治安形势，开展风险评估，发布预警信息。

2. 配合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活动，健全统一受理、集中梳理、归口管理、分流处理、限期办理等工作机制，完善调解、仲裁、行政复议、诉讼等有机衔接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

3. 整合公检法司及法律工作者、平安志愿者等群防群治力量，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部位和重点时段的社会治安和稳定风险防控工作。

4. 配合指导全区开展平安单位、平安校园、平安小区、平安家庭等各类基层平安创建活动。

5. 多渠道收集受理解决群众反映的征地拆迁、邻里纠纷、家庭不和、欠薪讨薪、维护权益等方面涉法涉诉问题，协调督促职能部门精准对接、确保解决到位。

6. 协助相关部门加强对流动人口、吸毒人员、刑满释放人员、社区矫正人员、涉邪教人员、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有不良行为青少年等特殊人群的排查管控，督促落实管理、教

育、救治、防控、疏导、帮教等措施。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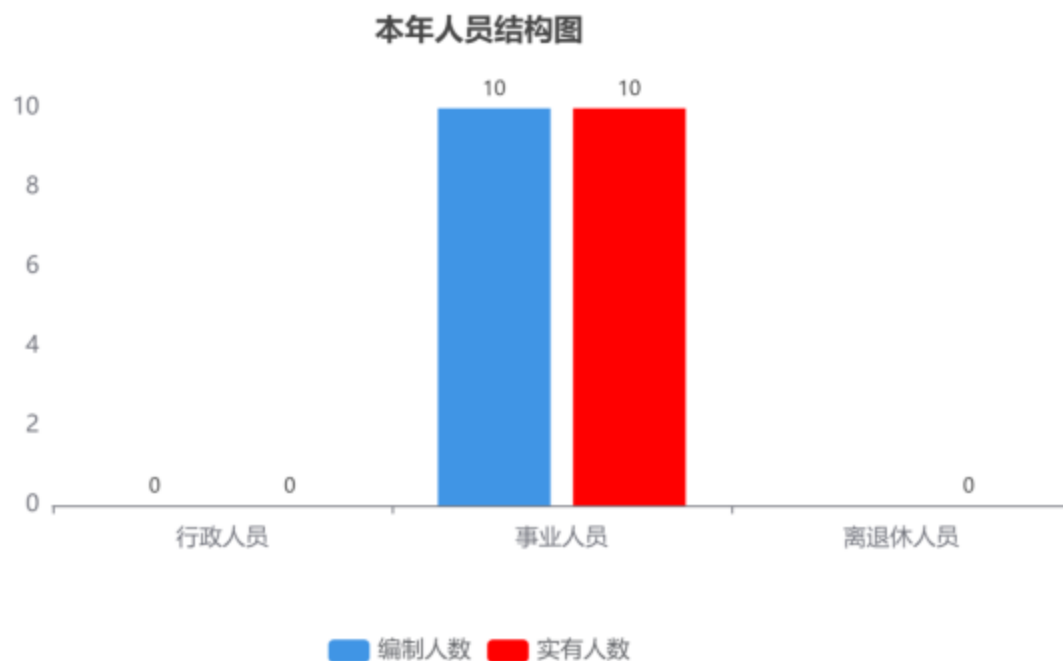
本单位无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区委政法委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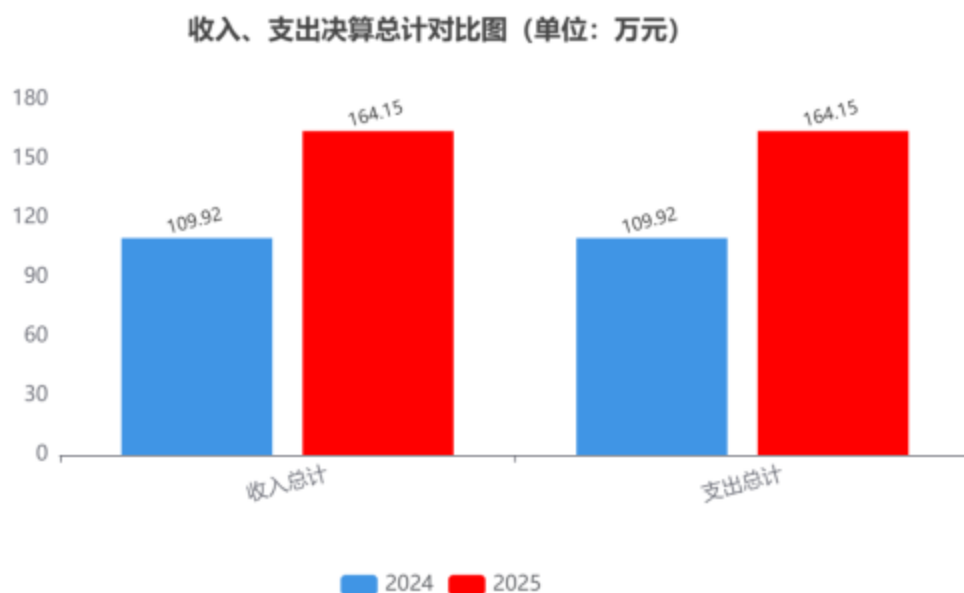
截至 2025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0 人；实有人员 10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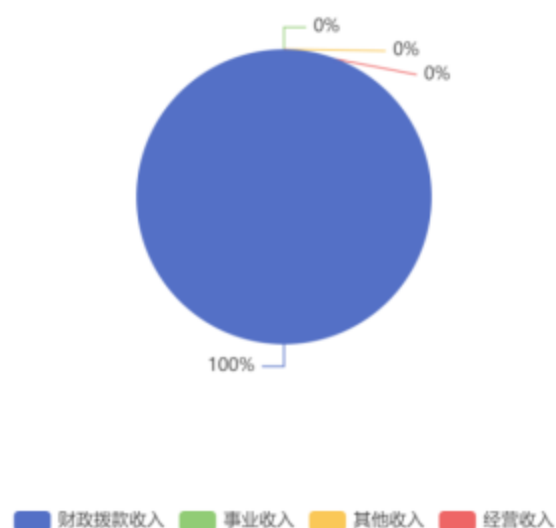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64.1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 54.23 万元，增长 49.34%，主要是人员增加 1 人，人员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64.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4.15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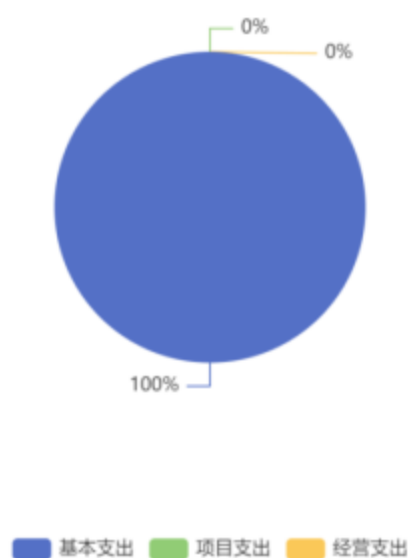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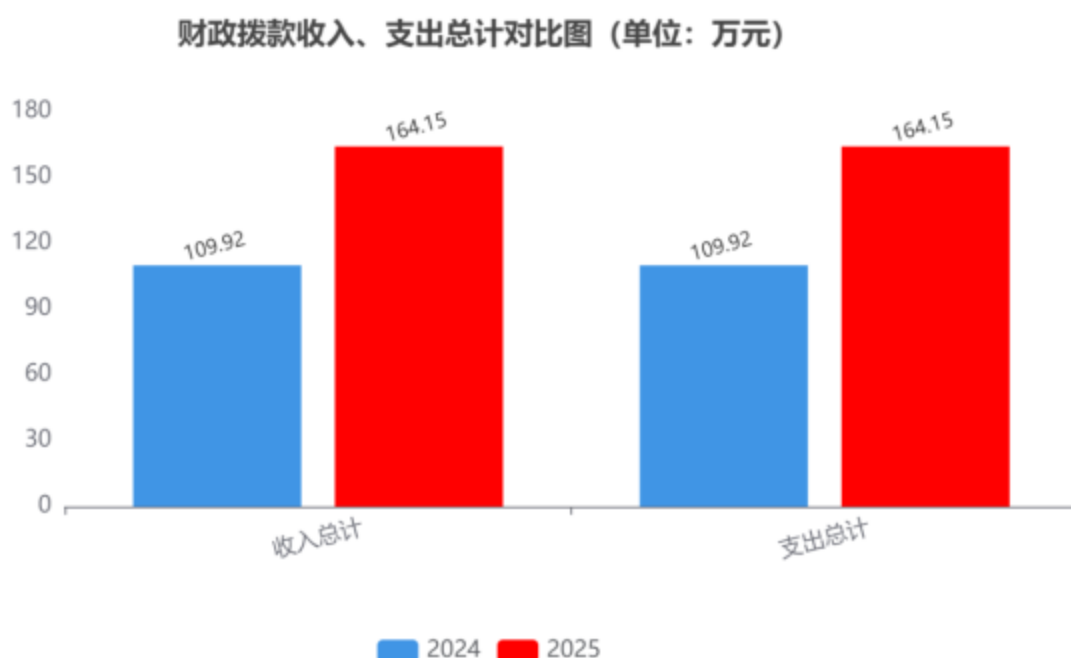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64.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4.15 万元，占 100.00%；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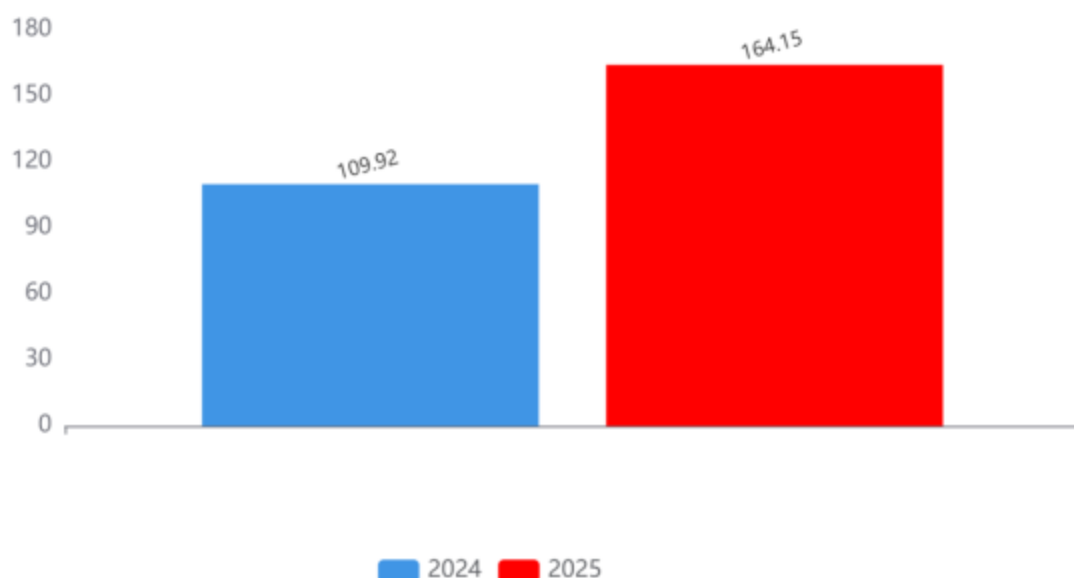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64.1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 54.23 万元，增长 49.3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 人，人员经费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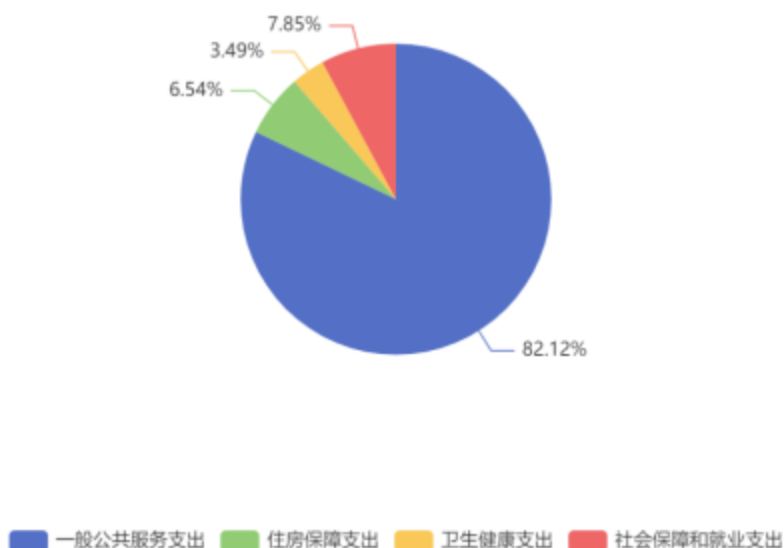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40.16 万元，支出决算 164.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1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4.23 万元，增长 49.3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 人，人员经费调整。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 109.80 万元，支出决算 134.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7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

加 1 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13.43 万元，支出决算 12.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未支付完。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5.73 万元，支出决算 5.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11.20 万元，支出决算 1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未支付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4.1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8.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5.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20 万元，支出决算 0.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较上年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20 万元，支出决算 0.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等发生的接待支出。总计 2 批次、30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0.30 万元，支出决算 0.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平安建设工作会议。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 2025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一）织密社会治安防控网。一是强化社会面管控。制定《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八大工程”建设的实施意见》，组织开展全区突出社会矛盾风险大排查大化解活动，排查核查涉稳风险信息 35 条，制发风险提示函 20 份，处置不稳定问题 35 个。常态化组织 15 支镇街红马甲群防群治力量开展治安巡查、夜巡，有效清除突出公共安全隐患。配合公安机关开展电诈及盗抢骗、食药环等违法犯罪打击治理活动，治安、刑事案件发案率不断下降。督促行业部门加强重点场所安全防范，深入开展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行动，推动成立专门教育指导委员会和矫治教育评估组，召开评估会 5 次，提请评估不良行为未成年人 25 人，接受专门教育和专门矫治教育 9 人。推动全区中小学校法治副校长全覆盖，2 名法治副校长课稿荣获全市优秀课稿并进行会议交流。加强铁路护路联防，成立区镇村三级铁路护路巡防队伍 41 支，聘用联防队员 591 名，排查化解涉路纠纷 16 起、清理轻漂浮物、生活垃圾等安全隐患 12 处。发挥护路办统筹协调作用，协调解决宝兰高铁隧道口滑坡点治理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及时消除涉铁路安全隐患，西安高铁抢险大队工程公司送来锦旗以示感谢。二是开展治安问题整治。制发《陈仓区重点地区和突出治安问题整治工作方案》，选聘综治工作监督员 5 名，配合公安机关常态化抓实市级挂牌督办的治安突出问题和

混乱地区集中整治工作，及时消除社会治安隐患。紧盯 26 个重点领域重大社会风险，精准预测预警、动态排查化解，确保问题不发酵、不扩散。三是服务管理重点人群。落实“三级研判”“三级管护”“五包一”责任，精准摸排有肇事肇祸倾向和高危险动向人员 333 人，全部纳入警综平台，逐人建档、落实管控措施。组织召开推进会、调度会等会议 5 次，常态化用好督导检查、反馈通报、跟进督办等手段，压紧压实行业主管部门主体责任，发挥综合管理小组和关爱帮扶小组职能作用，组织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面对面”逐人走访，全面掌握健康、生活状况及定期服药等情况，对其中 20 名需重点关注人员向属事部门和属地镇街下发风险提示函，落实稳控责任。

（二）扎实开展综合治理。一是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今年以来，按照中央《关于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的意见》要求，依托区信访局阵地，按照“五有五化”标准，建成要素齐全、功能完备、特色鲜明的高标准规范化区综治中心，8 月份正式运行。绘制《全区矛盾纠纷化解思维导图》，建立“村级首诊、镇级会诊、区级终诊”工作机制，将分散的治理要素、复杂的处置流程整合为可视化的操作指南。制定《陈仓区综治中心规范运行实施办法》，细化矛盾纠纷化解、警调、检调、诉调、访调对接工作流程图，明确 9 项管理制度、3 项运行机制、五大功能区 21 个部室职责任务。成立 20 个行业部门专业调委会，择优选派说事办事能力强的专职调解员入驻区综治中心，

坚持“接访、约访、下访”相结合，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相结合，金牌调解与行业专业调解相结合，推动9个部门常驻，4个行业部门轮驻，其他涉事部门随叫随驻，对群众诉求“一站式受理、全链条解决”。二是优化网格服务管理。制定印发网格管理实施细则、事项准入退出指导意见、网格事项清单、网格队伍建设指导意见、镇街班子成员联系网格制度、网格员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9个，编印成册，形成《制度汇编》。科学设置三级网格，配足配齐网格员。持续深化“警格+网格”融合联动，网格员常态化开展社会治安隐患排查，就地发现解决小问题、小纠纷，及时上报突发事件，有效防范和减少不安全案事件发生。三是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建立矛盾纠纷排查化解“3443”工作机制，推行“常态排查、多元化解、跟踪回访、综合治理”闭环工作法，落实红黄蓝“三色”预警管理要求，坚持“一月一研判”，落实“一案一策”，推动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区综治中心牵头，整合进驻的金牌调解员、法官、检察官等专业力量，组建“调解专家团队”，深入镇村开展矛盾纠纷化解攻坚行动，帮助镇村化解信访积案、“骨头案”8个。推动化解涉换届矛盾纠纷11件，交办关注人员37人，建立专门工作台账，动态跟踪稳控化解。四是推动信息化建设。按照全省综治中心“信息化建设规范化”要求，会同区数据局、电信分公司为15个镇街、191个村社区全部接通“政务外网”，如期完成了陕西省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法治化信

息平台“一网贯通”建设任务，分期分批对相关区级部门和 15 个镇街矛盾纠纷化解网格员开展业务培训，确保信息系统上下贯通、有序运行。联合电信分公司，对全区已建成投运的综治小探头在线情况开展拉网式摸排，及时排除问题故障 130 多处，切实提高视频巡逻利用率和社会面管控覆盖率。（三）纵深推进平安建设。聚焦建设更高水平平安陈仓目标任务，抓统筹、抓协调、抓调度，全力推进目标任务落地见效。一是提升平安建设质效。开展治安防控升级行动、服务管理提质行动、矛盾化解攻坚行动、综治中心增效行动、网格管理优化行动、宣传走访暖心行动等“六个行动”，“打防管控建”齐步推进，强化源头治理、综合整治，抓实基层治理最末梢，全面提升平安建设质效。二是创新普法宣传。组织开展法律法规、英模事迹宣讲活动，以现场“说法”，编短剧“纳凉晚会普法”，微信公众号“指尖普法”等形式，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实用法律，让群众在潜移默化中接受法治熏陶，引导群众遇事找法、办事依法、解决难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三是提升满意度。充分利用区内主流媒体、宣传平台，全方位开展维护国家安全、社会稳定、基层治理、执法司法、扫黑除恶等平安建设工作成效宣传，组织开展“五长话平安”“政法干警下基层”活动，向人民报告工作，虚心接受群众评议，持续营造“平安建设，人人有责”的浓厚氛围。

（四）做实区法学会工作。一是强化组织推动。建强区法学会

阵地，落实区法学会专项编制和工作经费，探索推行“两库一室四中心”（法学专家库、法律人才库，法官、检察官交流工作室，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中心、涉法涉诉事项服务中心、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法学理论法律事务研究中心）工作模式，吸纳法学专家 36 名、法律人才 124 人，15 个镇街全部成立法学会工作站，上下联动，左右协同，常态化开展法学服务活动。二是参与法学调研。建立 6 个行业部门法学理论调研联系点，组织征集学术论文 17 篇，形成调研报告 9 篇，6 篇调研论文分别在“法治陕西论坛”和宝鸡市“传承和发展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主题征文中获奖，区法学会被市法学会评为主题征文活动优秀组织单位。受市法学会举荐，我应邀参加了第七届法治陕西论坛。三是服务经济发展。组建 6 个法律咨询专家组，35 名法律咨询专家常态化参与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法治宣传、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等工作，先后深入“服务联系点”开展送法、释法、答疑、纾困等活动，帮助 5 户企业解决法律问题 6 个。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项目支出，无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全年预算数 164.15 万元，执行数 164.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织密社会治安防控网。一是强化社会面管控。组织开展了全区突出社会矛盾风险

大排查大化解活动，排查核查了涉稳风险信息 35 条，制发风险提示函 20 份，处置不稳定问题 35 个。配合公安机关开展电诈及盗抢骗、食药环等违法犯罪打击治理活动，治安、刑事案件发案率不断下降。二是开展治安问题整治。制发《陈仓区重点地区和突出治安问题整治工作方案》，选聘综治工作监督员 5 名，配合公安机关常态化抓实市级挂牌督办的治安突出问题和混乱地区集中整治工作，及时消除社会治安隐患。三是服务管理重点人群。落实“三级研判”“三级管护”“五包一”责任，精准摸排有肇事肇祸倾向和高危险动向人员 333 人，全部纳入警综平台，逐人建档、落实管控措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常态化组织镇街红马甲群防群治力量开展治安巡查、夜巡，依然无法完全清除突出公共安全隐患。下一步改进措施：协助相关部门加强对流动人口、吸毒人员、刑满释放人员、社区矫正人员、涉邪教人员、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有不良行为青少年等特殊人群的排查管控，督促落实管理、教育、救治、防控、疏导、帮教等措施。

宝鸡市陈仓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名称			宝鸡市陈仓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年度任务完成情况 主任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人员经费	工资及福利支出	保障到位	138.18	138.18	0.00	138.18	138.18	0.00	—	100%	5
	日常运转	商品及服务支出	基本完成	25.97	25.97	0.00	25.97	25.97	0.00	—	100%	5
										—		—
										—		—
金额合计				164.15	164.15	0.00	164.15	164.15	0.00	10	100%	10
年度总体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执行，保障单位正常运行，保安全、护稳定，加大平安建设宣传，社会治安和稳定风险防控工作。						按照预算执行，保障单位正常运行，保安全、护稳定，加大平安建设宣传，社会治安和稳定风险防控工作。					
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	平安建设（平安建设宣传）		>99%		100%		4	4		
		社会成本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项经费		2.99万元		2.99万元		3	3		
		生态环境成本	履职活动有无垃圾随意丢弃		无		无		3	3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平安宣传次数		>10		12		10	10		
			完成全年工资发放及社保缴纳		138.18万元		138.18万元		10	10		
		质量指标	平安建设知晓度		明显		明显		10	9		
			时效指标	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时限		12/31/2025		12/31/2025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治理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明显		明显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化建设规范化覆盖程度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结合平安宣传开展生态环保普法		≥95%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治安隐患排查及防范程度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治安群众满意率度		≥95%		98%		10	8			
总分									100	96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项目支出，无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合理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人员福利支出及日常运转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013650 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34.80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82.12%，主要用于事业奖励绩效、在职人员降温取暖费、公用经费等方面。

十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

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宝鸡市陈仓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的决算数据反映 1 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6210773。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陈仓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4.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34.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4.1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4.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64.15	总计	60	164.1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宝鸡市陈仓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4.15	164.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80	134.8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4.80	134.80					
2013650	事业运行	134.80	13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	12.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9	12.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9	12.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3	5.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3	5.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3	5.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4	10.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4	10.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	10.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宝鸡市陈仓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4.15	164.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80	134.8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4.80	134.80				
2013650	事业运行	134.80	13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	12.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9	12.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9	12.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3	5.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3	5.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3	5.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4	10.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4	10.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	10.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陈仓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4.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4.80	134.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89	12.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73	5.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74	10.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4.1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4.15	164.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4.15	总计	64	164.15	164.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陈仓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小计 1	基本支出 2	项目支出 3
	合计	164.15	164.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4.80	134.8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4.80	134.80	
2013650	事业运行	134.80	13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	12.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9	12.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9	12.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3	5.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3	5.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3	5.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4	10.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4	10.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	10.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陈仓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8.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0.99	30201	办公费	6.5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2.02	30202	印刷费	2.2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50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6.08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89	30207	邮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4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74	30213	维修（护）费	4.48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3	30215	会议费	0.3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5.9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4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			
人员经费合计		138.18	公用经费合计					25.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陈仓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陈仓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小计 1	基本支出 2	项目支出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陈仓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20					0.20	0.30	
决算数	0.20					0.20	0.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